

烟台宏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烟台宏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6年8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5人，实际到会董事及董事代理人5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马惠泽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烟台宏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2016年8月30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披露的《烟台宏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烟台宏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的要求，我公司编写了《烟台宏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在 2016 年 8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披露。

2、议案表决结果：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烟台宏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的要求，我公司

制定了《烟台宏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在2016年8月30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披露。

2、议案表决结果：

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提请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于2016年9月18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会议的通知在2016年8月30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披露。

2、议案表决结果：

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烟台宏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 2、《烟台宏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烟台宏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30 日